

## “化学,让生活更美好”万华化学第二届创新大赛章程

为激发大学生的创新思维，支持与鼓励大学生培养创新理念，探究现代新兴科学技术在生活中的应用，万华化学携手华东理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和山东大学共同主办面向高校在读大学生的第二届创新大赛。

### 一、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1.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与评审委员会，由华东理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和山东大学相关学科专家学者、学院学生会以及万华化学负责人员担任。

2. 组织委员会职责如下：

- 1) 制定大赛章程与评审规则
- 2) 组织大赛实施及企业参观
- 3) 制定、统筹大赛预算

3. 评审委员会职责如下：

- 1) 审议评审规则
- 2) 评审参赛作品
- 3) 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 二、大赛课题

慢回弹让睡眠更舒适，

零 VOC 排放让呼吸更酣畅，

废物资源化让地球更节能……

我们的生活与化学息息相关，

化学，让生活更美好。

参赛选手以“化学,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进行阐述，不限课题，提交理念作品或实物作品。

## 三、参赛对象、参赛形式

1. 高校在读大学生、研究生或博士生均可报名参加，参赛者请登录万华化学校园大赛官方网站 [www.whchem.com/campus-activity](http://www.whchem.com/campus-activity) 下载并填写报名表，将报名表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chengcheng@whchem.com](mailto:chengcheng@whchem.com)；也可在高校中现场报名至学生会，我们在收到您的报名表后会及时处理。

2. 参赛选手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加，其中团队限制在 5 人以内（含 5 人）。每人仅限参加一个团队，每个团队仅限申报一份作品。往届大赛获奖作品不得重复参赛。

3. 参赛作品可以为理念作品或实物作品，形式不限。

理念作品可以为针对以上主题提出的创想、设计或方案，可以为论文、调研报告、PPT、视频、flash 等形式；

实物作品可以为针对以上问题制造出来的化学、化工、材料或其它科学领域的实物或者计算机软件。

4. 参赛作品可以为参赛者本人的研究课题，组委会不会在未经参赛者同意的情况下公开作品内容或挪用作品创意，参加本次比赛不会影响相关论文发表和专利申请。

5.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由知识产权引发的纠纷，责任由参赛者自负。

6. 参赛作品提交途径

(1) 理念作品请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chengcheng@whchem.com](mailto:chengcheng@whchem.com)

(2) 实物作品收件地址：烟台市开发区天山路 17 号万华化学市场部（2 号楼 2119 室）

收件人：王经理      电话：0535-8202841

包装上请注明：万华化学第二届创新大赛参赛作品

#### 四、评审与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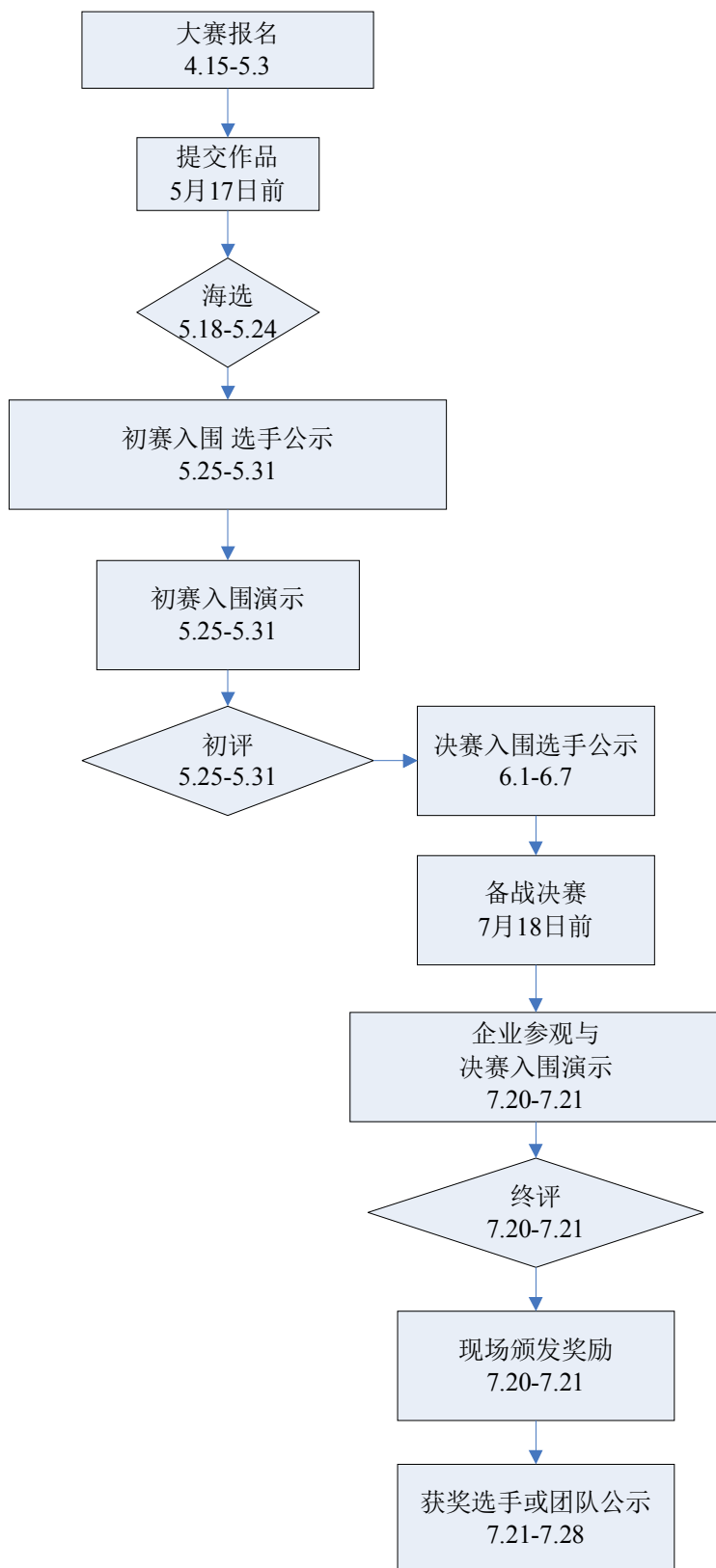
大赛评审分为海选、初审与终审，由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规则独立展开。大赛海选确定入围初赛的参赛选手或团队，并在学校做初赛展示；由高校、企业评审委员会做初步点评并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选手或团队；大赛决赛在万华化学公司进行，由企业、技术专家或学者评审委员会做最终点评，确定最终获奖等次。

#### 五、大赛奖励

- 1) 所有参赛选手都可获得由万华化学提供的精美纪念品一份；
- 2) 所有入围初赛的选手或团队都可获得由万华化学提供的 500 ¥ 制作经费；
- 3) 大赛设置一等奖 1 组（名），可获得由万华化学提供的 10000 ¥ 奖金及大赛证书；  
    二等奖 2 组（名），可获得由万华化学提供的 5000 ¥ 奖金及大赛证书；  
    三等奖 3 组（名），可获得由万华化学提供的 3000 ¥ 奖金及大赛证书。

所有获奖选手将享有万华化学绿色职业通道以及万华体验之旅！

## 六、大赛流程



## 1. 大赛报名

2015年4月15日-5月3日，参赛选手登录万华化学校园大赛官方网站：

[www.whchem.com/campus-activity](http://www.whchem.com/campus-activity) 下载报名表，填写完成后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chengcheng@whchem.com](mailto:chengcheng@whchem.com)，也可在高校现场报名至学生会；获准参赛的选手或团队会

收到 E-mail 参赛通知。

## 2. 赛题发放

大赛课题将于4月13日左右公布在万华化学创新应用大赛网站以及在各学校张贴的海报中。

## 3. 作品实施

自获准参赛日至5月17日为参赛选手或团队实施设计、完成初赛作品的时间。

7月18日前为决赛团队修改、完善决赛作品的时间。

## 4. 作品提交

(1) 理念作品请于5月17日前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chengcheng@whchem.com](mailto:chengcheng@whchem.com)

(2) 实物作品于5月17日前截止收件

收件地址：烟台市开发区天山路17号万华化学市场部（2号楼2119室）；

收件人：王经理      电话：0535-8202841

包装上请注明：万华化学第二届创新大赛参赛作品

## 5. 作品海选、公示与作品制作经费的发放

5月18日-5月24日为参赛作品海选阶段,5月25日-5月31日为海选结果公示阶段。在此阶段，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规则选出入围初赛的参赛选手或团队，进入初赛的选手或团队名单将陆续在大赛网站上公示，企业通过 E-mail 通知参赛选手或团队并陆续发放作品制作经费。

## 6. 初赛展示

5月25日-5月31日为初赛入围演示阶段，各学校入围选手或团队可以用中文或英文向评审委员会演示参赛作品，并进行即时答辩，评审委员根据评审规则评选出入选决赛的参赛选手或团队。初赛演示在各学校进行。

## 7. 决赛入围选手公示

进入决赛的选手或团队名单将于6月1日-6月7日在大赛网站上公示，企业会再次通过E-mail通知参赛选手或团队。

## 8. 备战决赛

7月18日之前，入围决赛的选手或团队将根据初赛评审建议对参赛作品进行修改或完善。

## 9. 企业参观与决赛入围演示

7月20日-7月21日为入围决赛的选手或团队企业参观与决赛入围演示阶段。参赛选手来企业参观所产生的差旅费由万华化学承担。大赛决赛在万华化学公司进行，由企业、技术专家或学者评审委员会做最终点评，确定最终获奖等次并颁发奖励。

## 10. 获奖选手/团队公示

7月21日-7月28日为获奖作品公示期，由大赛网站对外公示。公示期若收到投诉，由大赛组委会进行调查。调查核实确认作品为资格不符或由于其他原因不应获奖的，将取消获奖资格。

## 七、附则

1. 大赛组委会保留对本章程及相关规定的最终解释权。

2. 主办方联系方式：

校园大赛官方网站：[www.whchem.com/campus-activity](http://www.whchem.com/campus-activity)

邮箱：[chengcheng@whchem.com](mailto:chengcheng@whchem.com) 电话：0535-3388332

### 3.评分标准

海选评分标准

项目	细则	权重(%)
创新性	理念创新性、应用创新性	30
科学性	作品中使用的科学方法(调研、查阅文献、分析方法与工具)	25
可行性	作品具有的现实意义与可应用性	20
作品内容	逻辑性、完整性、规范性	25
Total		100

初赛评分标准

项目	细则	权重(%)
创新性	理念创新性、应用创新性	25
科学性	作品中使用的科学方法(调研、查阅文献、分析方法与工具)	20
可行性	作品具有的现实意义与可应用性	15
作品内容	逻辑性、完整性、规范性	25
现场展示	表达清晰性、答辩能力	15
Total		100

决赛评分标准

项目	细则	权重(%)
创新性	理念创新性、应用创新性	30
科学性	作品中使用的科学方法(调研、查阅文献、分析方法与工具)	20
可行性	作品具有的现实意义与可应用性	15
作品内容	逻辑性、完整性、规范性	20
现场展示	表达清晰性、答辩能力	15
Total		100